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8月8日收到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新集团”）关于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广新集团	是	6,905	2017年8月3日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5.88%
合计	-	6,905	-	-	25.88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广新集团持有公司股票共计266,775,96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15.30%，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数为64,350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4.1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69%。

3、广新集团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如广新集团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关于广新集团解除股票质押的函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九日